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6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964,491,5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崇	周朝晖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传真	0755-83684128	0755-83684128	
电话	0755-83684138	0755-83684138	
电子信箱	ir@sec.com.cn	ir@s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以及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废水处理和城市燃气供应等。公司“十三五”战略发展规划明确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为发展理念，确立了一个战略定位，即成为具有创新力和竞争力的低碳清洁能源领跑者和城市环境治理领跑者；实现“两个转变”，即从单一发电企业向综合性能源企业转变，从地区性企业向区域性、全国型乃至跨国型企业转变；打造“三轮两翼”产业体系，即在有效增长的基础上，逐步构建以能源电力、能源环保及能源燃气为核心业务，能源资本、能源置地为支撑业务的协同发展产业体系。近年来公司积极推进结构优化，加快产业布局 and 区域布局，可再生能源、环保和燃气板块快速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容量 1,047.48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 458.4 万千瓦，包括在珠三角

地区的316万千瓦以及新疆、内蒙古、河北地区的142.4万千瓦；天然气发电245万千瓦，包括在珠三角地区的189万千瓦及实施“走出去”战略在西非加纳投资发电的56万千瓦；水电87.65万千瓦，主要分布在浙江、福建、四川、广西和云南地区；风电91.38万千瓦，主要在内蒙古和华东地区；光伏发电106.2万千瓦，主要在华东和内蒙古地区；垃圾焚烧发电58.85万千瓦；固废处理产业已投产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能力22,600吨/日（含试生产），另有多个固废处理项目在建或开展前期工作，在建项目处理能力9,580吨/日。燃气业务快速增长，2019年供气量约6.4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3.24%。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0,817,004,465.54	18,527,395,542.00	18,527,395,542.00	12.36%	15,545,854,866.05	15,545,854,86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1,216,790.25	690,676,817.80	690,676,817.80	146.31%	749,338,237.48	749,338,23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8,344,261.53	660,294,226.38	660,294,226.38	116.32%	752,266,973.38	752,266,97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006,552.55	4,179,062,686.15	4,179,062,686.15	24.43%	3,155,789,019.49	3,155,789,019.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17	0.17	152.94%	0.19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17	0.17	152.94%	0.19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6%	3.22%	3.22%	上升 4.54 个百分点	3.39%	3.3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6,112,048,125.27	85,073,895,248.88	85,073,895,248.88	12.97%	77,230,930,147.81	77,230,930,14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86,989,769.61	24,074,231,815.25	24,074,231,815.25	24.98%	21,341,051,498.08	21,341,051,498.0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为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选择变更会计政策，将与天然气加气站运营和燃气管网维护支出、燃气管网折旧、天然气加气站租赁支出的列报方式自销售费用改为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影响。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65,103,979.43	6,421,048,080.80	5,393,900,460.99	5,036,951,9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990,620.04	664,251,514.37	680,582,699.04	-11,608,04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366,716.78	656,104,088.27	654,829,459.06	-141,956,00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94,700.03	191,460,878.81	1,768,493,428.72	1,469,057,544.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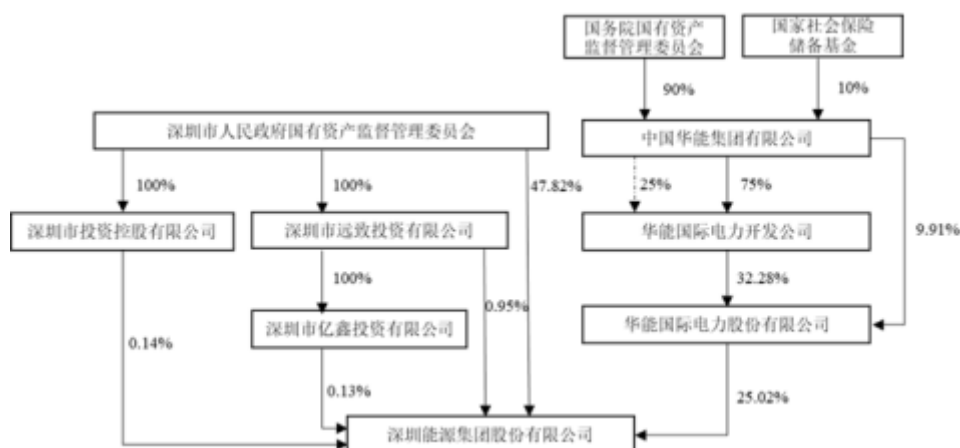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6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9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国资委	国有法人	47.82%	1,896,000,775	0			
华能国际	国有法人	25.02%	991,741,659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28%	90,572,469	0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37,842,37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5,275,9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4%	33,248,678	0			
陈重孚	境内自然人	0.47%	18,488,207	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2,600,000	0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1,956,746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其他	0.17%	6,828,14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国资委系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它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陈重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78,2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110,00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488,207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尚华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而尚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25%的股权，因此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25%的权益。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华能国际9.91%的权益。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7 深能 01	112615.SZ	2022 年 11 月 20 日	120,000	5.2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7 深能 02	112616.SZ	2020 年 11 月 20 日	80,000	固定利率 5.20%+浮动利率（注：17 深能 02 由固定利率加上浮动利率构成，固定利率为 5.20%，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浮动利率部分与加权煤炭价格指数挂钩，自第二个计息年度起每年调整一次，具体确定方式请参见募集说明书。）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17 深能 G1	112617.SZ	2022 年 11 月 22 日	100,000	5.2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能 01	112713.SZ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0,000	4.8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能 Y1	112806.SZ	2021 年 11 月 29 日	300,000	4.65%
2019 年第一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 深能 G1	111077.SZ	2029 年 02 月 22 日	165,000	4.05%
2019 年第二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 深能 G2	111084.SZ	2029 年 06 月 24 日	115,000	4.1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深能 Y1	112960.SZ	2022 年 08 月 29 日	300,000	3.9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9 年 5 月 23 日, 完成支付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利息共计 96,00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完成支付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利息共计 104,60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完成支付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利息共计 52,50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29 日, 完成支付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利息共计 139,500,000.00 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7年11月16日、2017年11月20日和2018年5月21日, 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分别公告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对于17深能01、17深能02、17深能G1和18深能01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联合[2017]1526号、联合[2017]1527号和联合[2018]528号), 经联合信用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18年11月26日, 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于18深能Y1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18]G481-F1号), 经中诚信证评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18深能Y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5月24日, 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780号), 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17深能01、17深能02、17深能G1及18深能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5月31日, 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于18深能Y1的跟踪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315号), 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 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2月14日、2019年6月14日, 公司在中国债券信息网站分别公告了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于19深能G1、19深能G2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联合[2019]110号、联合[2019]989号), 经联合资信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8月22日, 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于19深能Y1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19]G477-F2号), 经中诚信证评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19深能Y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5.06%	67.69%	下降 2.63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06%	9.68%	上升 1.38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01	1.45	38.6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全国电力生产运行平稳，电力供需总体平衡。2019年，全年全社会用电量7.23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4.5%，增速较去年下降4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贡献率为51%。2019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0.1亿千瓦，比上年增长5.8%，增速比去年回落0.7个百分点，电力延续绿色低碳发展态势，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继续提高。2019年，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825小时，比上年降低54小时，其中，水电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726小时，比上年提高119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1,285小时，比上年提高55小时；并网风电2,082小时，比上年降低21小时；核电7,394小时，比上年降低149小时；火电4,293小时，比上年降低85小时，其中煤电4,416小时，比上年降低79小时，气电2,646小时，比上年降低121小时。

2019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6,69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9%，增速较去年下降0.2个百分点。2019年底，广东电网统调装机容量1.26亿千瓦，同比增长8.5%。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8.17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1亿元，按年末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0.43元。截至2019年末，公司总资产961.1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00.87亿元。

2019年，公司所属电厂累计实现上网电量361.78亿千瓦时，同比上升5.73%。其中：燃煤电厂200.58亿千瓦时，燃机电厂77.95亿千瓦时，水电29.45亿千瓦时，风电21.19亿千瓦时，光伏发电13.88亿千瓦时，垃圾发电18.74亿千瓦时。公司所属燃煤电厂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4,661小时，同比增加281小时；燃机电厂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3,281小时，同比增加268小时；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2,383小时，同比增长176小时；光伏发电平均利用小时数1,343小时，同比增长47小时；水电平均利用小时数3,413小时，同比减少48小时。环保公司全年处理生活垃圾580.52万吨。

2019年，公司转型升级进一步深入，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公司坚持“两个领跑者”发展战略，全力推动主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海外能源布局不断扩大，可再生能源板块、环保板块和燃气板块利润贡献达58.76%，区域布局 and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电力板块，可控装机容量达1,047.48万千瓦，煤电、气电、可再生能源装机比重分别为43.76%、23.39%、32.85%，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超过56%，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环保板块，全力打造零碳循环“无废城市”的深圳模式，积极引入德国欧绿保公司第三代垃圾资源化处理技术；成功中标大连、任丘、威县、阜平等垃圾发电项目，投产、在建、筹建项目共计27个。燃气板块，加快全产业链布局步伐，成功实现国际LNG自主采购零突破，积极切入上游采购市场，增强供应保障能力；完成潮州翔华东龙燃气有限公司、潮州市华能液化气管道供气有限公司、潮州市潮安区庵埠荣盛管道燃气供应站和饶平县荣达燃气管道供气有限公司相关燃气资产并购整合工作，目前公司城市燃气总用户近46万户，城市管网长度达3,618公里。海外板块，积极开拓，巴新水电项目稳步推进，越南宁顺风电完成投资决策。综合能源，顺利推进，分布式能源、地源热泵、充电站一体站等综合能源项目相继投产、核准，业务开展顺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15,460,623,761.45	2,847,082,179.63	18.42%	8.39%	38.05%	上升 3.96 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新金融工具准则。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按规定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燃气控股公司会计政策调整。为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选择变更会计政策，将与天然气加气站运营和燃气管网维护支出、燃气管网折旧、天然气加气站租赁支出的列报方式自销售费用改为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3.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财政部于2019年5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公司按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2019年公司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且按规定无需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4.新债务重组准则。财政部于2019年5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公司按规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2019年公司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且按规定无需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内，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南京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山市启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顺平县泰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辽市天宝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鑫利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福贡古丹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泸水辉力水电发展有限公司，泸水市泉德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泸水市泉益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泸水市宏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同时，报告期内新设立子公司深能河北售电有限公司，任丘深能环保有限公司，深能北方（扎赉特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威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大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深圳深能综合充电服务有限公司，潮州市饶平县深能燃气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